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兼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浦迈”或“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兼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以及董事、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倪亮萍女士（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倪亮萍女士职务发生变动，于2024年10月30日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计划自2024年1月31日起12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
-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自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开始日至本公告披露日，肖志华先生已增持公司股份124,811股，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8,278,75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4.9045%；倪亮萍女士已增持公司股份11,111股，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1,1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98%，已增持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5,058,505.24元（不

含交易费用), 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下限600万元的84.3084%,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 **增持计划延期情况:** 2025年1月16日, 公司收到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发来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延期告知函》,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因受定期报告窗口期、临时公告敏感期以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等多种因素影响, 能够实施股份增持的有效时间大幅缩短, 故本次股份增持计划无法在原定期限内完成。同时,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本着诚实守信、继续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原则, 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拟延长股份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 计划自原增持计划届满之日起延长4个月至2025年5月31日。除上述调整外, 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 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 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 董事、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倪亮萍女士。

(二)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 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肖志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153,948股, 占增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4,772,460股的比例为24.5302%; 倪亮萍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原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同时为了进一步增

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以及董事、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倪亮萍女士计划自2024年1月31日起12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兼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3月12日，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79,925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14,772,460股的0.0696%（四舍五入所得），合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3,143,000.67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下限600万元的50.0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兼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135,92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197%，合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5,058,505.24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达到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下限600万元的84.3084%。截至目前，肖志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8,278,75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4.9045%，倪亮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1,1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98%，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四、延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及有关安排

2025年1月16日，公司收到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发来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延期告知函》，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敏感期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停牌等多种因素影响，能够实施股份增持的有效时间大幅缩短，本次股份增持计划无法在原定期限内完成。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本着诚实守信、继续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原则，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拟延长股份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计划自原增持计划届满之日起延长4个月至2025年5月31日。除上述调整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延期，主要原因系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受定期报告窗口期、临时公告敏感期以及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等多种因素影响，能够实施股份增持的有效时间大幅缩短。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在延期后将继续实施增持计划。

（二）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

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肖志华先生和倪亮萍女士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承诺的限售期限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次增持股份后至少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肖志华先生和倪亮萍女士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